

证券代码：601615

证券简称：明阳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106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境外公司债券完成本息兑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和 2021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拟发行境外公司债券的议案》。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明阳智能（BVI）有限公司作为境外公司债券的发行主体，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完成了 2 亿美元公司债券的发行（以下简称“本次美元债券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发行境外公司债券的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53）。

本次美元债券票面利率 1.60%，每半年付息一次，债券期限 3 年，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16 日（原本息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14 日，因休息日顺延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）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，公司已完成本次美元债券的本息兑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7 日